

证券代码：001203

证券简称：大中矿业

公告编号：2026-062

债券代码：127070

债券简称：大中转债

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大中转债”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债券代码：127070
- 2、债券简称：大中转债
- 3、转股起止时间：2023年2月23日至2028年8月16日
- 4、暂停转股时间：2026年6月17日至2026年6月26日或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（孰晚为准）

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于近日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在股份，且“大中转债”的转股来源为“优先使用回购库存股”，依据相关规定“大中转债”需暂停转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第二部分：2.4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第六条“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，如公司回购账户存在股份的，或者公司拟实施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权益分派方法的，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可转债暂停转股。公司应在可转债暂停转股后及时办理权益分派事宜，并及时申请可转债于除权除息日恢复转股。”的规定，及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“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”相关条款的规定，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大中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7070）在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将暂停转股。暂停转股的期限为：自2026年6月17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，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。

此外，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、“大中转债”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，上述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“大中转债”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9 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“大中转债”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0）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规定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回售的，回售申报期间应当暂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。经向深交所申请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“大中转债”在回售申报期间（即自 2026 年 6 月 22 日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）将暂停转股。

综上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“大中转债”在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及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，即自 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6 日或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（孰晚为准），自前述暂停转股截止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“大中转债”恢复转股。

在上述期间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，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15 日